

证券代码：301068

证券简称：大地海洋

公告编号：2026-006

##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均无异议。
- 2、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5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300名、注册会计师2,523名、从业人员总数9,933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802名。

立信2025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0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亿元。

2025年度立信为770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9.16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8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5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7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尚余500多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1,096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2015年年度报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2017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29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 3、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7次、监督管理措施42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和纪律处分3次，涉及从业人员151名。

（注：最近三年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邓红玉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2023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黄传飞	2017年	2014年	2017年	2023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周康康	2013年	2011年	2013年	2026年

#####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邓红玉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2025年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2024年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2025年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4-2025年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4-2025年	宁波德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5年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5年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5年	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5年	浙江省新能源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黄传飞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2025年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3-2025年	江苏迈信林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3-2025年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3-2025年	宁波亚茂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4-2025年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周康康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3年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4-2025年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5年	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 二、审计收费

(1)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依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2) 审计费用及同比变化情况：2025年度，公司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用为110万元（含税，其中包含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5万元），费用增长主要系公司2025年度收购2家子公司，导致审计范围扩大、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相应

提高所致。2026年度审计费用拟由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具体审计需求及工作范围，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进行了核查，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拥有足够的经验和良好的执业团队，熟悉公司业务，可以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等服务，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董事会同步提请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具体审计要求和工作范围与立信协商确定具体报酬。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经核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要求，能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本次续聘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续聘立信担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 5、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